（货物类）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项目编号：XNZB-2020-011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 2020年9月 24日

**温馨提示**

一、如无另行说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应为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响应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请仔细检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及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等；文本材料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和签署日期，并按规定装订与密封；是否有按规定提交正确的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并区分正副本。

三、请正确填写《首次报价一览表》及《报价函》，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及没有正确填写和递交《报价函》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通过资格与符合性审查。

四、磋商响应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到磋商文件指定地点。

五、如各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子包进行响应，则须分别制作响应文件，并且分别装订和密封。

六、如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澄清、修改或者延期的，我中心会在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主页（http://ztb.gpnu.edu.cn/）上发布公告，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293号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学生宿舍3栋401招投标管理中心开标2室（医务室楼上）。

（本提示内容非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总目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磋商流程、评审程序及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响应供应商: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就“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二）项目编号：XNZB-2020-011

（三）项目类别：货物类

（四）最高限价：人民币412400元

（五）采购内容：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六）交货期：具体要求详见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1. 本项目只设网上报名购买磋商文件环节。

2.网上报名时间： 2020 年9月25日至2020 年9月29日，供应商将《竞争性磋商报名表》填写完整并盖公章，按要求将相关文件(报名表、下表提到的网上购买磋商文件所需提供的资料)扫描，并发送到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邮箱：ztb@gpnu.edu.cn（报名邮件主题要求填写“项目编号XNZB-2020-011+公司全称”）。请各供应商留意邮箱回复或电话通知，收到确认信息则为报名成功。

3.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150 元/套（递交响应文件时收取），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4.网上购买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供应商资格要求第2项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若为法定代表人，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为授权代表，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磋商地点

1.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0年 9月30日 下午14：00—14:30。

2.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2020 年9月30日 下午14:30。

3.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293号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学生宿舍3栋401招投标管理中心开标2室（医务室楼上）。

4.磋商时间：2020 年 9月30日 下午14：45。

5.磋商地点：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五、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六、本项目如报名或提交正式响应文件或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本项目仍按照程序继续进行磋商和定标；若报名或提交正式响应文件或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只有一家，则转为单一来源谈判采购。**

七、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主页（http://www.gpnu.edu.cn/）或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主页（http://ztb.gpnu.edu.cn/）。

八、采购人联系人、地址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林老师、黄老师 电 话： 38265723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电话： 38256121

联系地址：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校本部办公楼603办公室

E-mail：[ztb@gpnu.edu.cn](mailto:ztb@gpnu.edu.cn) 邮编：51066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1.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2. 供应商：是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 采购合同：是指由采购人和供应商签订的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2. 一般要求
   1. 报价的费用

1.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

2.本次磋商项目不收取成交供应商招标代理服务费。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对所有响应供应商有约束力，响应供应商收到澄清或修改文件后，应当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加盖单位公章）并用邮件回复至采购人。响应供应商如在规定时间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补充、修改文件内容。

* 1. 响应供应商知识产权

1.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响应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1. 纪律与保密事项

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2.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报价、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成员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3.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成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4.获得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者，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作本次磋商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归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磋商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1. 关于关联企业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2.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3.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六）关于分支机构

1.分公司作为响应供应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磋商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响应供应商的人员或业绩；若磋商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2.总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但授权分公司进行磋商活动的，需由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唯一的授权授章书进行磋商。

3.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不受前两款的约束。

（七）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 询问、质疑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询问信函格式自定；联系方式见《磋商邀请》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采购人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程序阐释如下：

（1）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根据。

（3）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

（4）供应商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1)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采购编号、质疑供应商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基本情况。质疑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书原件(传真件恕不受理)。

2)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条款内容。

3)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4)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5）采购人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质疑书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2)先与质疑供应商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供应商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应以书面形式告知质疑人，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做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4)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人。

5)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磋商小组成员或谈判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6)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人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7)采购人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传真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6）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7）采购单位、评审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8）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人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9）质疑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1)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2)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3)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10）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人、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11）一年内同一供应商有三次无效质疑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报名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

（12）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293号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办公楼603办公室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 38265723

四、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的构成

1.响应文件须按照第六部分的要求装订成册。

2.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3.响应文件数量：正本1份，副本2份。如投标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子包进行响应，则须分别制作响应文件，并且分别装订和密封。

4.所有响应文件应按A4规格制作。

（二）响应文件的编写

1.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3.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4.响应文件报价的编写要求

* + 1. 供应商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
    2. 响应文件报价包含人员薪酬、材料费、税费、运输费、装卸费、配送、加工、保险费用及其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等一切有关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训练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训练费，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 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响应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允许报多个响应方案的除外）。

5.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6.响应文件须编页码。

### （三）响应文件的签署形式

### 1.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并按要求签字、盖章。副本可以是响应文件正本复印(供应商须清晰复制相关材料，如果评委不能辨认材料，将视为没有提供有关材料)。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2.响应文件一般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涂改和增删之处，必须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 （四）响应文件的装订、标记和密封

1.为方便开标时唱标，供应商应将唱标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内含《首次报价一览表》。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联系人、电话及电子邮箱和“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

### 3.采购人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4.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 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采购人指定磋商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应当拒收。

### 2.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

### 3.采购人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响应。

### （六）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供应商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应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须密封送达采购人，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修改响应文件”和项目编号。

###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和加盖公章。

###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 （七）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90天(特殊情况除外)。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合同的订立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合同的履行

（1）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五、适用法律

采购人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磋商响应活动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磋商文件中，如标有“★”的地方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供应商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磋商文件中，如标有“▲”的地方均为重要参数和指标要求条款，供应商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1. 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指标 参数（功 能需求） | 数量 | 单 位 | 备注 |
| 1 | 实木画架 | 高150 cm，置画高度105cm，松 木，可调节可折叠 | 670 | 个 |  |
| 2 | 半开（2K）画 板 | 实木，实心， 60cm\*90cm\*1.8cm，重约1.8kg | 670 | 块 |  |
| 3 | 升降铁艺 实木靠背 椅子 | 40-65cm 可 调节 | 670 | 张 |  |
| 4 | 木台 | 80cm\*60cm\*30+40cm，双层，实木 | 32 | 套 | 微信图片_20200904121733 |
| 5 | 移动支架白板 | 可移动1800cm\*900\*500mm，烤漆面板，烤漆加厚铁管支架，带刹车轮 | 32 | 块 |  |

**二、项目实施要求**

**1.开箱检验**

1）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合同要求。

2）拆箱后，供应商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2.项目实施及产品验收要求**

1)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2）成交供应商应根据所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施办法，自行组织设备和人员，并在使用单位监查下现场进行测试和验收。

3) 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出具CC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4) 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

5）若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低于或不满足所投相关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退换货，成交供应商免费更换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7）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三、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1．除特别说明的设备外，所有产品均需提供至少3年质量保证期和原厂免费上门保修服务。

2．质量保证期内，所有硬件设备及其配件的维修均为免费。

3．质量保证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所有设备提供7\*24小时免费上门维护服务，免费人工、部件。

1. **包装和发运**

1.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2.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1.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要求：实木画架、半开（2K）画板合同生效后7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其他货物合同生效后15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要求

2.1.成交供应商须将设备、产品运送到指定地点，其运送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2.交货地点：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东环路教育城内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河源校区。

1. **付款方式**

1. 项目所有设备经采购人初步验收通过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10%作为履约保证金，自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交符合采购人财务部门要求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寒暑假顺延）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100%；

2. 设备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无息退还中标人合同价5%的履约保证金；

3. 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一年后，项目设备无质量问题，自中标人提交申请材料后，采购人无息全额退还中标人的5%履约保证金；

4. 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七、样板要求**

供应商必须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同时提供各项技术质量指标和标准应符合需求内容的实木画架一个、半开（2K）画板一块作为样板。

【说明】

## 1.样板制作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样板送到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逾期将不再接收投标样板。

3.供应商提交的样板应按磋商文件中样品要求规格提交，不得出现可推断出任何有关供应商名称、背景特点的资料与信息以及可以识别的标记等。

4. 投标样品应与响应文件所响应的一致，如出现响应文件书面响应与样板不一致的情况，则以响应文件书面响应为准。未提供实物样板的，将严重影响技术部分相关评分。

5.未经提供样板的对应供应商允许，除采购人，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允许拍照或者查看。

## 6.采购人对供应商所递交样板的破损或质量不负任何责任。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未成交的供应商将自己的样板拆卸打包自行安排运输取回。成交供应商的样板不予退回，由采购人保管，以备验收核对。（逾期取回，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样板的所有权，采购人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板。）

**第四部分 磋商流程、评审程序及标准**

1. 磋商程序

1.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磋商会，如响应供应商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还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进行开标环节，公开唱出响应文件开标信封的第一次报价。

3.开标前，由响应供应商或响应供应商的推选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磋商小组成员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环节，不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磋商。

5.磋商开始时，磋商小组按供应商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作为磋商顺序逐一与响应供应商磋商；磋商后，供应商在限定时间内，自行填报第二次报价。

6.采购人在收齐响应供应商第二次报价后，进行第二次开标，公开唱出每位响应供应商的第二次报价。

7.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最后报价提交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定磋商轮次。

8.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对技术、商务、价格进行综合评审工作。

1. 评审办法
   1. 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法组建磋商小组成员。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委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2.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3.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4.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5.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三）磋商的原则**

1.磋商小组将依据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磋商和评审工作。磋商小组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最终评审和比较。如各评委结论不一致时，磋商小组的结论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2.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小组和参与磋商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

3.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四）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响应文件出现差异时，磋商小组按以下修正原则及顺序对响应文件的差异进行修正：

1. 首次报价唱读阶段，首次报价一览表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首次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响应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6.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8. 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9. 磋商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1.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六）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

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重 | 40分 | 25分 | 35分 |

三、评审程序

* 1. 供应商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磋商小组成员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资格要求、商务、技术实质性要求等。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成员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响应才是有效响应，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无效响应不能进入磋商。

* 1. 磋商

1.磋商小组按供应商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为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和最后报价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6.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8.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9.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1. 技术评审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的技术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 1. 商务评审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 1. 价格评审

**A.价格的核准**

**报价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磋商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报价人提供书面说明（报价成本分析报告），报价人需在接到磋商小组通知后一小时内提供详细的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包含各项材料成本、设计成本明细、项目实施成本、税费、利润等等的详细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如未能及时提供报价成本分析报告或磋商小组认为其报价成本分析报告不合理的，磋商小组将对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磋商小组先对入围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复核，审查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B.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最后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价格评分**

磋商小组对入围的供应商的最后价格进行修正得出评审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最后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下同）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5

（六）评审总得分及统计：

各评委的评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

评审总得分=技术评审得分＋商务评审得分+价格评审得分；（评审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七）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1）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的；

（2）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4）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的；

（5）经磋商小组成员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成员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八）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本项目推荐两名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将各有效响应供应商按其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排名第二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四、成交

### 根据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 成交结果确认后，采购人将成交结果在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招投标管理中心主页（<http://ztb.gpnu.edu.cn/>）进行公告。

### 成交结果公告1天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以下三种情形，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将被依法确认无效：1）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2）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15天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签订合同：3）成交供应商存在其他情况，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在学校网站对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进行变更成交供应商公告，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五、磋商失败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附表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审查项目** | **审查要求** |
| 资 格 性 审 查 |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 2．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 |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和技术商务评审 | |
| 符  合  性  审  查 | 1. 响应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3. 磋商有效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4.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带“★”要求的内容； |
| 5. 响应报价总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 6. 响应方案或响应报价唯一； |
| 7.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8.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形。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Ｏ”，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响应。

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1 | 样板评价 | 3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物样板，对整体外观、结构、人性化设计理念、性能、款式颜色、木料材质、加工工艺等进行评审：  （1）结构稳定可靠，人性化设计理念好，抛光工艺好，转角过渡自然，表面打磨细腻，纹理自然，美观大方，无刺鼻异味，无安全隐患，整体效果最佳，优于项目需求，得30分；  （2）结构稳定性、可靠性较强，人性化设计理念较好，抛光工艺较好，转角过渡较自然，表面打磨细腻，纹理自然，较美观大方，无刺鼻异味，无安全隐患，整体效果较佳，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20分；  （3）结构稳定性、可靠性一般，人性化设计理念一般，抛光工艺一般，转角过渡一般，表面打磨较细腻，无刺鼻异味，无安全隐患，整体效果较佳，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10分； (4)未提供样板不得分。 |
| 2 | 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进行评价：  优：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具体详细，优于项目需求，得5分；  良：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基本完整，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差：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不完整，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1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得0分。 |
| 3 | 增值服务 | 5分 | 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增值服务进行评价：  优：增值服务方案详细，价值大，操作性强的得5分；  良：增值服务方案一般，有一定价值，操作性一般的得2分；  差：无提供增值服务的得0分。 |
| 合计 | | 40分 |  |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供应商综合实力 | 3分 | 1）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项证书得1分，共3分，（须提供认证证书及在http://cx.cnca.cn证书状态查询结果打印页）。 |
| 2 | 纳税信用 | 5分 | 投标人 2019 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 A 级得 5分，B 级的 3 分，C 级的 1 分，D级或未提供资料的不得分。新设立企业取得 M 级的、经营年限未达 3 年导致未能评定为 A 级、及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进行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的非企业组织，得 5 分；非新设立企业取得 M 级的得 3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税务系统查询截图作为证明资料。  注 1：“新设立企业”指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之日起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企业。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即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注 2：属于不需要进行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的非企业组织，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及证明文件。 |
| 3 | 供应商同类项目案例 | 10分 | 提供供应商2017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经验，每个得2分，最高得10分，投标时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
| 4 | 检测报告 | 5分 | 供应商需提供经第三方出具的针对投标产品的检测合格报告。每提供一个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得1分，最高5分，不提供不得分。 |
| 5 | 免费服务期限 | 2分 | 供应商在需求规定的免费售后服务期限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 1分，本项最多得2分。  供应商须提供针对此项的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
| 合计 | | 25分 |  |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甲 方：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xxx项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1. **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 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合计总额：￥ ； 大写： | | | | | | |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如有）、购置、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装卸、调试、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xxxxxx 元整 （￥\_\_\_\_ \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要求：实木画架、半开（2K）画板合同生效后7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其他货物合同生效后15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要求

2.1.乙方须将设备、产品运送到指定地点，其运送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2.交货地点：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东环路教育城内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河源校区。

**五、付款方式**

1. 项目所有设备经采购人初步验收通过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10%作为履约保证金，自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交符合采购人财务部门要求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寒暑假顺延）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100%；

2. 设备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无息退还中标人合同价5%的履约保证金；

3. 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一年后，项目设备无质量问题，自中标人提交申请材料后，采购人无息全额退还中标人的5%履约保证金；

4. 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除特别说明的设备外，所有产品均需提供至少 年质量保证期和原厂免费上门保修服务。

2．质量保证期内，所有硬件设备及其配件的维修均为免费。

3．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所有设备提供7\*24小时免费上门维护服务，免费人工、部件。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名称** | **序号** | **文件名称** | **页码** | **备注** |
| **索引** |  |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  |  |
|  | **评审要素响应资料表** |  |  |
| **资格审查文件**  **（加盖公章）** |  | **资格声明函** |  |  |
| **1.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  |  |
|  |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  |  |
| 2.1 |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  |  |
| **商务部分**  **（加盖公章）** |  | **报价函** |  |  |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首次报价一览表** |  |  |
|  | **报价明细表** |  |  |
|  |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  |
|  | **采购人需求偏离表** |  |  |
|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技术部分**  **（加盖公章）** |  | **详见《四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  |  |
|  |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  |  |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采购项目编号：XNZB-2020-011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一 索引**

1-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磋商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格性检查 | 1 |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2 |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3 |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4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 1 | 响应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2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3 | 磋商有效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4 |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带“★”要求的内容；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5 | 响应报价总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6 | 响应方案或响应报价唯一；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7 |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8 |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资格性、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无效！请在对应的 □ 打“√”。

**1-2评审要素响应资料表**

|  |  |  |
| --- | --- | --- |
| **商务评审分项** | **商务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技术评审分项** | **技术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注：1、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和《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表格可延长。

2、按评审项的顺序填写。

**二 资格审查文件**

2-1 资格声明函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关于贵单位的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项目编号：  *XNZB-2020-011*  ）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磋商，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是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提供了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的分支机构。

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本单位清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附件：最新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一份，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发证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2-2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1：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三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

[3-1 报价函](file:///G:\微信\WeChat%20Files\wxid_cikm5zwg8gcy22\Files\用户#_1.我方愿意遵守采购代理公司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提供符合)

致：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我方审阅了贵方的*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项目编号：*XNZB-2020-011）*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提交我方的响应文件。

我方*（供应商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全权处理本项目采购的有关事宜。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我方愿意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提供符合“用户需求”所要求的全部内容，首次响应报价见《首次报价一览表》。

2.我方同意本项目自响应截止日起90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响应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终止时止，本响应始终有效。

3.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仔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4. 我方声明响应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响应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能成为成交的唯一理由。

6.我方如果成交，保证履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合同》中的全部条款。

7.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响应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响应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所有有关本次响应的函电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书。**

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并签署响应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 （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印鉴）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表人，就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项目编号： *XNZB-2020-011*）的磋商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或盖印鉴）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

职 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3-3 首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采购项目编号：XNZB-2020-011

报价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分项 | 金额(元) |
| 货物 |  |
| 伴随服务 |  |
| 其他费用 |  |
| 总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注：1.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此表一份装在“唱标信封”内，另一份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3-4 首次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项目编号：XNZB-2020-0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货物详列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制造商/产地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 报价合计：　　　　　 元 | |
| 二、伴随服务详列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具体服务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 报价合计：　　　　　元 | |
| 三、其他费用详列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具体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 报价合计：　　　　　元 | |
| 四、总报价：小写： 大写：  （以上各合计项与《首次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首次报价一览表》为准） | | | | | | | |

注：1）以上内容必须与《首次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3-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画室设备采购项目（重招）

项目编号：XNZB-2020-011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 **供应商应答（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磋商文件中标有“★”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并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3-6采购人需求偏离表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 “▲”标注条款的响应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中“▲”标注的内容 |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请供应商将磋商文件中“▲”标注的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2.此表可延长。

3.磋商文件若无“▲”标注的条款，则上表留空。

**供应商对用户需求的响应情况（标 “▲”的条款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把用户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

2.按用户需求的顺序填写。

3.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3-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1、供应商名称： 电话号码：

2、地 址： 传 真：

3、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供应商开户账号资料

银行名称及账号：

开户地址：

**二、供应商简介**

（自行描述）

**三、供应商财务情况**

|  |  |  |  |
| --- | --- | --- | --- |
| **年份** | **年营业总值** | **总净利** | **资产负债率** |
| 2017 |  |  |  |
| 2018 |  |  |  |
| 2019 |  |  |  |

**注：如评审需要，供应商需提供经审核的财务报表以便验证，如不提供可能会导致技术商务部分涉及财务情况的评分为0分。**

**四、供应商获得的资质和获奖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其他**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发现，或被他人举证成立，其磋商资格将被取消）。

|  |  |  |  |
| --- | --- | --- | --- |
| **时 间** | **受处理的原因**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 **处理的内容**  （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全国范围内某种项目的采购活动的，同时说明解禁时间） | **备 注** |
|  |  |  |  |

2、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有关技术、资金实力的资质材料，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3-8 2017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约及完成时间** | **验收情况** |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表可延长）

**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四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建议包括以下内容：

对项目特点的认识和理解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能力

系统的先进性、成熟度及技术研发能力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进度的承诺

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出现异常情况下的补救措施及服务承诺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